

**2024年度**

**苍溪县就业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 主要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9
第五部分 附表	20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二、 收入决算表	20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一) 单位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就业创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 负责就业失业登记、特殊群体就业援助、就业失业动态信息监测工作；
3. 负责失业人员就业困难对象认定，落实就业创业各项补贴政策；
4. 负责人力资源市场调查统计及供求分析，组织开展各类招聘会，对接用人单位招用工和失业人员求职登记及信息发布工作；
5. 负责城乡劳动者的培训意愿调查，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和品牌培训工作；
6. 负责职业技能鉴定和审核发放技能提升补贴工作；
7. 负责失业保险基金管理、扩面征缴、待遇发放及发放期间代缴医疗保险费工作；
8.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针向施策，用好用活政策红利。大力推行“免申即享”“直补快办”等经办模式，累计为292家企业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205.77万元，为各类群体和企业发放技能提升、招工成本、就业

创业服务等多项补贴。新认定72个就业帮扶载体，涵盖就业帮扶车间、经营主体吸纳就业、脱贫家庭创业等多个类别，共兑付补贴资金124.3万元。

2. 贴心为民，凝心聚力强化帮扶。全年实现农民工转移就业24.78万人，依托东西部劳务协作转移浙江就业4135人，跨省转移4192人，省内就业2871人。组织开展各类招聘活动76场，推送岗位3.83万余个，达成就业意向9050余人。2024届高校毕业生回访率100%，就业率达98.6%。开发公益性岗位2897个，发放岗位及相关补贴共1598.95万元。开展电商、创业等各类培训96班次，培训5298人。召开返乡农民工座谈会93场，走访慰问23.1万人，组织免费返岗专车1000趟次。

3. 引凤归巢，纵深推进返乡创业。为210名返乡农民工提供创业培训，为85人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85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573万元。建立返乡创业项目库，收录项目1102个。赴外地开展“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5场，举办创业指导、项目路演等系列活动。全年新增返乡创业实体676户，带动就业4619人。

4. 品牌为魂，树靓做强金字招牌。打造“乐业梨乡”公共就业品牌，新建周末人力资源交易小广场和3家社区工厂。开展劳务品牌培训24班次共826人，在成都、杭州等地建立“梨乡嫂”共享用工基地3个，实现跨区域共享用工10000余人次。新培育“川苍建工”县级劳务品牌，与余杭区签订5年60亿元劳务用工意向

协议。

5. 整合资源，提档升级就业服务。采取“政府主导、企业参与、市场运营、公益服务”模式，搭建线上平台，新建3个县级零工市场、4个村（社区）就业服务微站，规范乡镇及村（社区）就业服务站点，配备就业服务专员75人，构建县乡村三级就业服务体系。全县劳务专合社吸纳社员3.7万名，累计派工24.2万人次，实现劳务收入2160万元。“蜀我·会找活”平台入驻用工主体、劳务公司、合作社及经纪人共计470余个。

##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就业服务中心属于苍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1个，其他事业机构0个。

纳入2024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苍溪县就业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872.2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349.89万元，增长285.7%。主要变动原因是衔接资金加大投入力度：2024年度脱贫劳动力跨省转移就业交通补贴项目较2023年增加约2818万元，2024年度脱贫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较2023年增加约490万元；就业补助收入及人员等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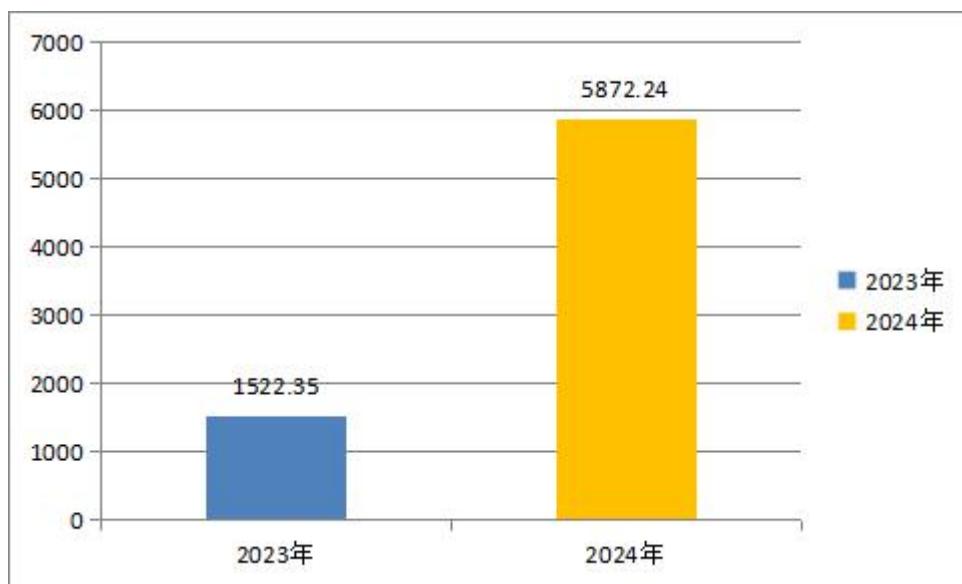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收入合计553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07.83万元，占99.4%；其他收入30.78万元，占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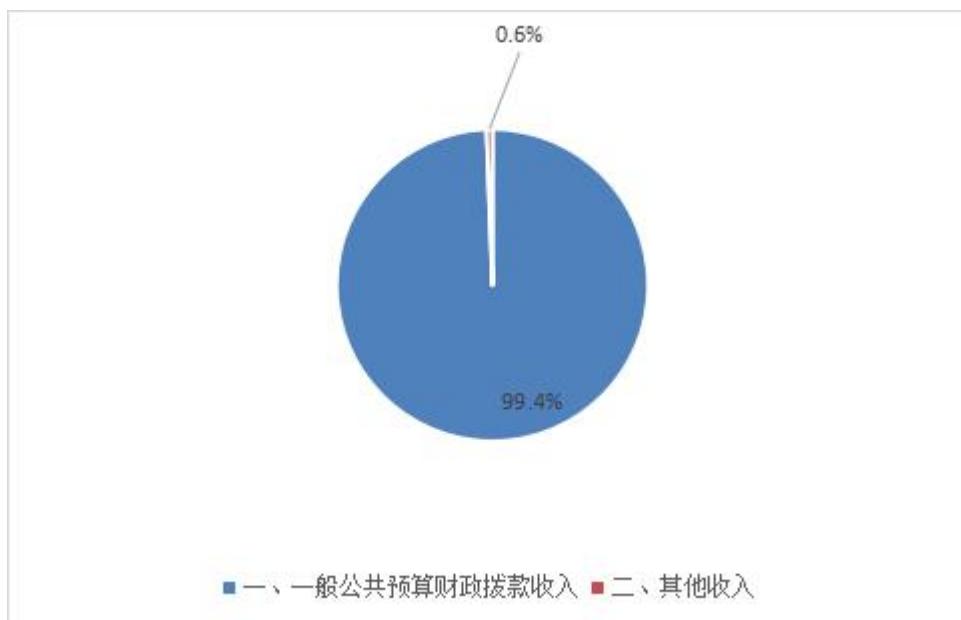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5540.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4.44万元，占3.7%；项目支出5336.42万元，占9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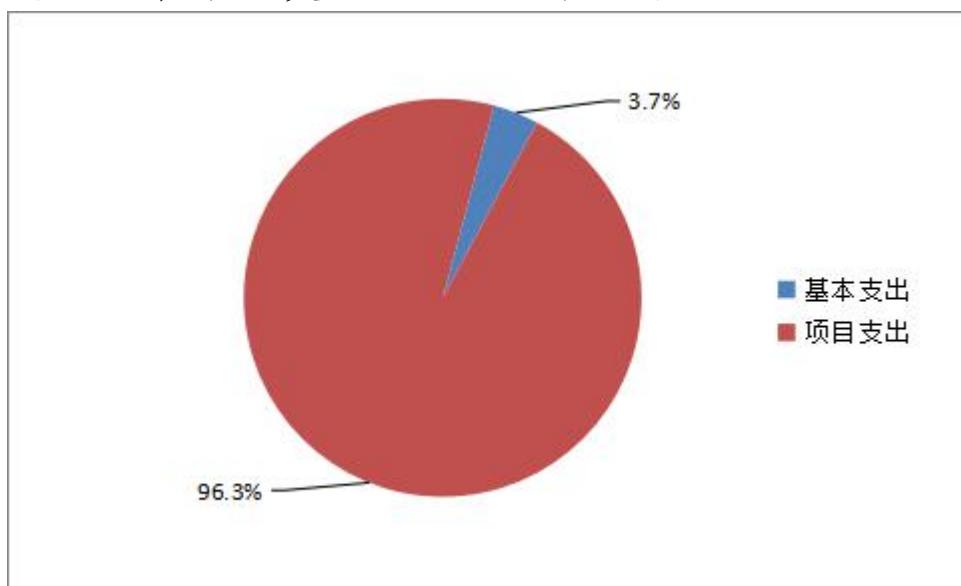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509.9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433.61万元，增长411.9%。主要变动原因是衔接资金加大投入力度：2024年度脱贫劳动力跨省转移就业交通补贴项目较2023年增加约2818万元，2024年度脱贫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较2023年增加约490万元；就业补助收入及人员等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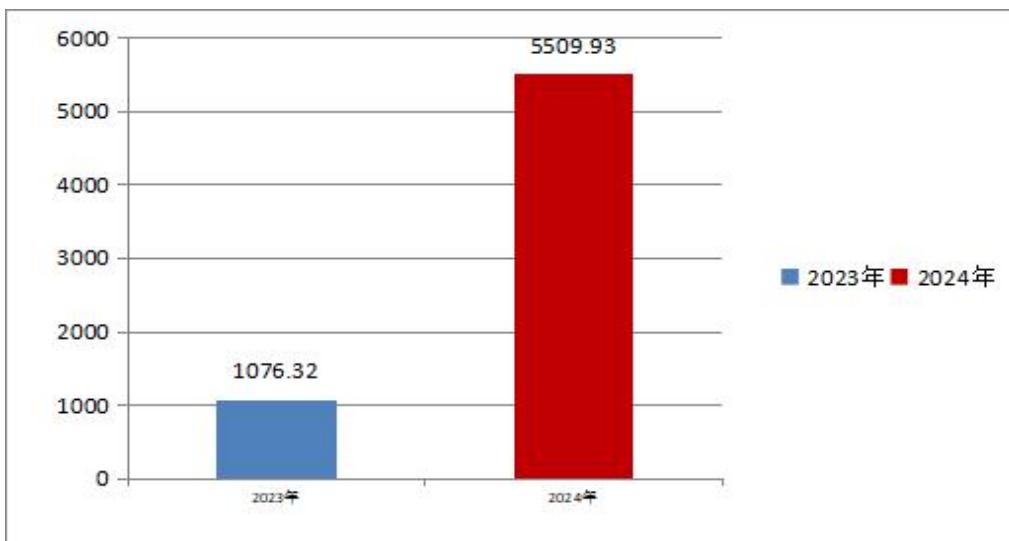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09.9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4%。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433.61万元，增长411.9%。主要变动原因是衔接资金加大投入力度：2024年度脱贫劳动力跨省转移就业交通补贴项目较2023年增加约2818万元，2024年度脱贫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较2023年增加约490万元；就业补助收入及人员等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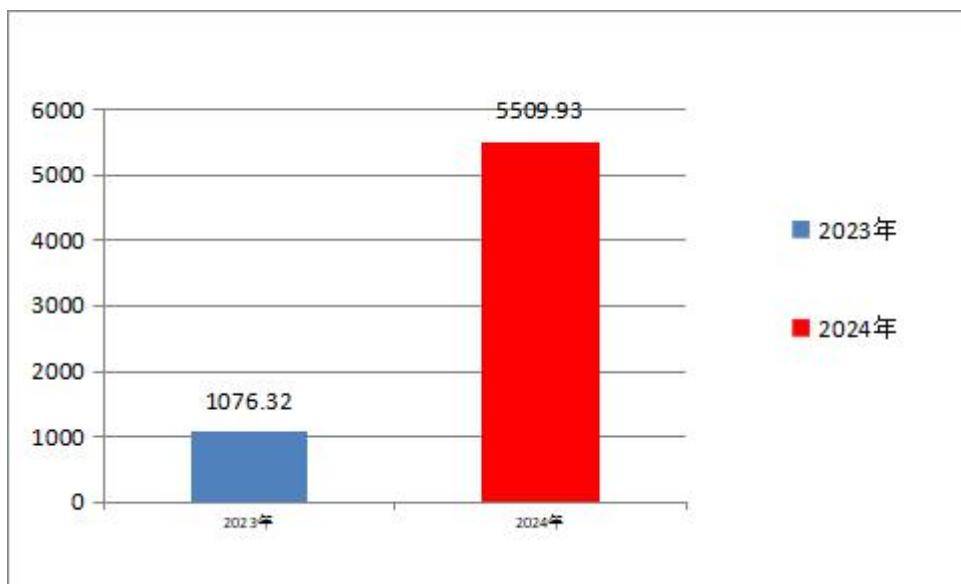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09.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5.16万元，占36.8%；卫生健康支出7.11万元，占0.1%；农林水支出3461.12万元，占62.8%；住房保障支出16.54万元，占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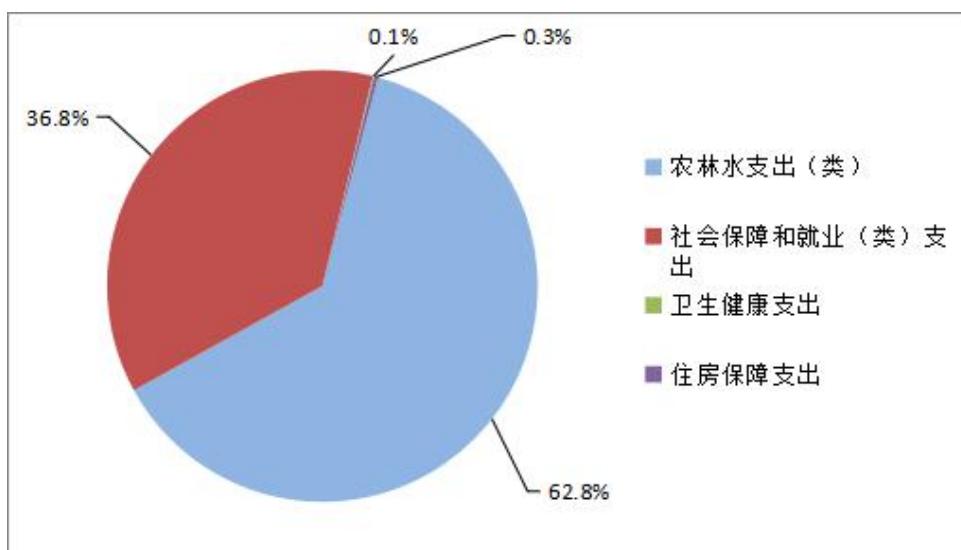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7808.2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509.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70.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61.46万元，支出决算为150.5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2个退休人员和1个在职因病死亡人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全年预算为10.15万元，支出决算为10.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65.52万元，支出决算为16.7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5.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实施完。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全年预算为0.08万元，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0.04万元，支出决算为20.0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2个退休人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

**补贴（项）：**全年预算为57.76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3.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实施完。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全年预算为485.69万元，支出决算为232.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7.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培训补贴的审核、公示流程跨年度，资金下一个年度支付。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全年预算为698.84万元，支出决算为688.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公益性岗位补贴的审核、公示流程跨年度，资金下一个年度支付。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全年预算为220.12万元，支出决算为218.2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见习补贴的审核、公示流程跨年度，资金下一个年度支付。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全年预算为382万元，支出决算为3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1.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实施完。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947万元，支出决算为352.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8.1%。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

目未实施完。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6.56万元，支出决算为6.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0.54万元，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481.28万元，支出决算为3461.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4%。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不符合发放条件在跨区域转移就业交通补贴核实后追回，已收回国库。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16.54万元，支出决算为16.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4.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4.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4.98万元、津贴补贴31.74万元、奖金49.07万元、绩效工资2.7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0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08万元、住房公积金16.54万元。

公用经费20.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18万元、印刷费0.5万元、水费0.26万元、电费1.31万元、邮电费2.21万元、差旅费1.52万元、维修（护）费0.1万元、公务接待费0.39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工会经费0.28万元、其他交通费9.7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5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8万元，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预算的48.75%；较上年减少0.14万元，下降26.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厉行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厉行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9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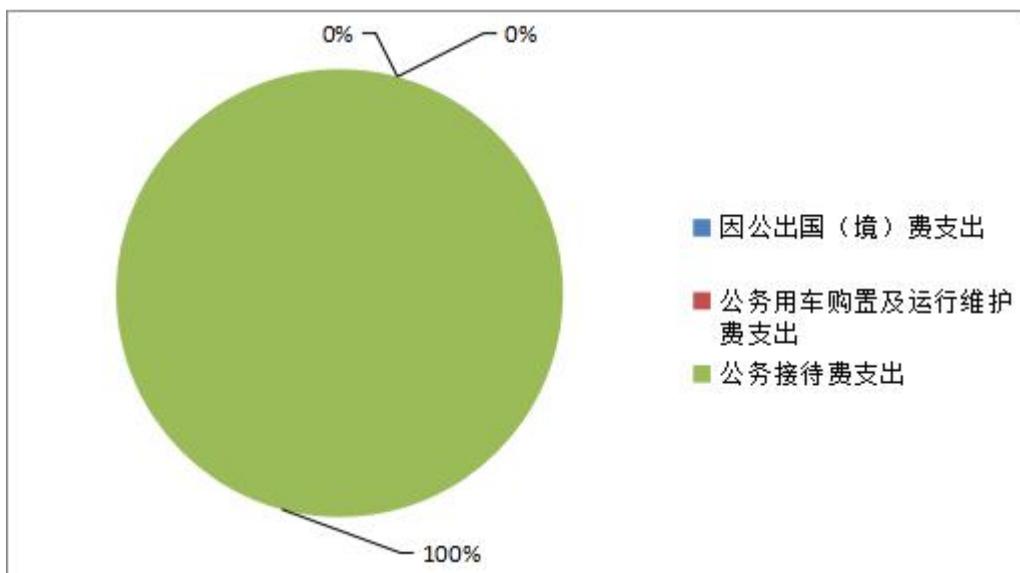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0万元，下降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8万元，支出决算为0.39万元，完成

预算的48.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0.14万元，下降26.4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就业扶贫劳务协作专场招聘工作、上级主管部门来我中心调研、省市级有关单位领导组织对我县就业和创业工作的检查、指导工作等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4批次，36人次，共计支出0.3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变化。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变化。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苍溪县就业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万元，比2023年度减少1.85万元，下降6.89%。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通过削减一般性支出，严控运行成本。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苍溪县就业服务中心政府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苍溪县就业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就业创业补助资金项目等3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12个项目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报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泸州1+1帮扶资金30万元，利息收入0.78万元。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款）机关服务（项）：指本单位2024年度用于各类后勤服务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指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项）：指财政用于支持加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升创业服务能力和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服务成果的补助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职业培训补贴（项）：指财政用于落实相关职业培训政策方面的补贴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指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

贴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指财政为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给予的求职创业补贴，以及为支持符合规定条件的群体灵活就业、自主创业给予的一次性创业补贴等相关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施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